

	依法从事认证活动的自我声明		
	文件编号:	G-13	发布日期:
	修订日期:	2021.01.04	修订号:
			2018.07.18 01
程序文件			

天佑唯萨尔认证（上海）有限公司 依法从事认证活动的自我声明

天佑唯萨尔认证（上海）有限公司是由 TÜV SAARLAND CERTIFICATION GMBH 独资创办并获得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认证机构批准证书编号为 CNCA-RF-2018-82。

我机构郑重声明：

我机构及机构内从业人员在从事认证活动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认证机构管理办法》、《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恪守认证机构的社会责任为公众提供公正的管理体系认证和服务认证证书。

天佑唯萨尔认证（上海）有限公司

2021年1月4日

